

股票代码：603817      股票简称：海峡环保      公告编号：2021-053  
转债代码：113532      转债简称：海环转债

##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促进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续稳定发展、保障规划项目顺利推进，公司拟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及《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就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进行分析并制订具体措施，相关主体对公司填补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承诺。具体如下：

##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 （一）测算假设及前提

1、假设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行业发展状况公司经营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2、假设本次非公开发行于 2021 年 11 月底实施完毕，该完成时间仅用于计算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影响，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并实际发行完成时间为准；

3、假设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 13,505.0195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51,000.00 万元且不考虑发行费用的影响，该发行股票数量及募集资金仅为公司用于本次测算的估计，最终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股票数量及实际到位募集资金为准；

4、在预测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时，以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总股本 45,016.7317 万股为基础。除此之外，仅考虑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影响，未考虑可转债转股等其他因素导致股本数量变动的情形；

5、2020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3,004.22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2,765.14 万元；同时，假设 2021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在 2020 年度基础上增长 10%、持平、减少 10%，分别进行测算；

6、2021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2021 年期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2021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本期现金分红金额；

7、在测算公司本次发行前后净资产时，不考虑除本次发行募集

资金、净利润之外的其他因素；

8、未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对公司经营、财务状况等的影响。

以上假设仅为测算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代表对公司 2021 年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的判断，亦不构成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 （二）对公司主要指标的影响

基于上述假设情况，公司测算了本次非公开发行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度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度/2021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前	发行后
总股本（股）	450,005,424	450,167,317	585,217,512
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51,000.00	
本次发行股份数量（股）		135,050,195	
<b>假设情形 1：2021 年扣非前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 2020 年增长 10%</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3,004.22	14,304.64	14,304.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2,765.14	14,041.65	14,041.6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90	0.3178	0.31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82	0.3147	0.30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37	0.3120	0.30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35	0.3095	0.30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81%	7.65%	7.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69%	7.51%	7.34%
<b>假设情形 2：2021 年扣非前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 2020 年不变</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3,004.22	13,004.22	13,004.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2,765.14	12,765.14	12,765.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90	0.2889	0.28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82	0.2892	0.28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37	0.2836	0.27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35	0.2845	0.278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81%	6.95%	6.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69%	6.83%	6.68%

**假设情形 3：2021 年扣非前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 2020 年下降 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3,004.22	11,703.80	11,703.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2,765.14	11,488.63	11,488.6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90	0.2600	0.25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82	0.2637	0.25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37	0.2552	0.24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35	0.2595	0.25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81%	6.26%	6.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69%	6.14%	6.01%

注：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编制。

##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

鉴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经济效益需在项目建成后的一定时间内陆续释放，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短期内公司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可能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而被摊薄。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次非公开发行可能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 三、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必要性、合理性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以及公司未来整体战略发展方向，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有利于进一步巩固公司在

区域的市场地位、提升市场影响力，进一步扩大公司的业务规模，从而增强公司未来的持续经营能力。

同时，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助于提升公司的总资产和净资产规模、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从而优化公司资本结构，增强公司的资金实力，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和合理性分析详见《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及从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福州市连坂污水处理厂三期工程项目、福州滨海新城空港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紧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将进一步扩大公司污水处理业务规模，提升市场占有率，提高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 **（二）公司从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 **1、人才储备**

公司重视人才培养与技术积累并不断激发内在创新活力、深化产学研合作，积极推进前瞻性技术的研发及成果转化，获批成为“福州市第八批专家工作站”。现有核心技术骨干具有多年行业经验，深谙行业技术发展和应用的前沿领域，为公司技术研发提供了有力的保障和支持。

###### **2、技术储备**

公司作为福建省环境保护产业企业信用评价 AAA 级信用企业，遵循精细化、智能化、资源化原则，专注并强化主营业务的运营和管理。通过对污水工艺全流程分析，提高运行稳定安全调控；通过污水处理数学模型应用，实现污水处理低能耗运行；通过工艺参数优化调整，形成不同污水处理厂工艺运行优化导则；通过生物脱氮除磷技术研究，创新高效脱氮除磷工艺技术；通过云平台的分布式数据采集，实现关键生产指标的自动采集、实时监测及智能预警。依托丰富的运营经验与强大的管理运营体系，公司现拥有国家“城镇集中式污水处理设施运营服务环境服务认证一级”、“工业废水处理设施运营服务环境服务认证一级”、“生活垃圾渗滤液处理设施运营服务环境服务认证一级”运营资质并取得 ISO9001、ISO14001、OHSAS18001 等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3、市场储备

公司严格投资标准，精选发展区域、精选投资项目、精选战略合作伙伴，通过重点布局、辐射周边的发展方式，扩展污水处理项目的业务发展规模及区域。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业务覆盖福建省及江苏省等区域，下辖 23 家污水处理厂，在福建省水环境治理领域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并占据相对领先地位。

综上所述，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具有较好的基础。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及公司的发展，公司将进一步完善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

### 五、公司应对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

为填补股东被摊薄的即期回报，公司拟通过加强募集资金管理、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加强人才队伍

建设等方式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及盈利能力并进一步优化投资回报机制。具体如下：

### **（一）加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合法合理使用**

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及使用、募集资金使用的管理与监督等进行了详细规定。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进行集中管理，做到专户存储、专款专用。公司将按照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要求，对募集资金的使用进行严格管理，并积极配合募集资金专户的开户银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保证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合规性，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从根本上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

### **（二）积极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争取早日实现项目的预期效益**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紧围绕公司主营业务，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扩大公司的生产规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完成后，将提高公司的生产、运营能力，巩固公司的区域市场领先地位，实现公司业务收入的可持续增长。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在资金的计划、使用、核算和防范风险方面强化管理，积极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争取早日实现预期效益。

### **（三）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公司将大力发展环保服务产业，围绕整体发展战略，紧抓行业发展机遇，在保持主业经营优势的同时积极响应市场需求，通过股权收购、投资运营等多种形式向福州周边及域外市场拓展污水处理项目，

以寻求进一步的业务扩张，不断提高公司在污水处理市场的占有率，从而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与此同时，公司将充分发挥技术与市场的协同效应，有效整合内部资源，延伸产业链、优化价值链，进一步强化固废资源化利用领域的市场覆盖，着力打造多门类、跨区域的环境治理服务平台。

#### **（四）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增强企业发展后劲**

公司将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完善薪酬和激励机制，建立有市场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引进市场优秀人才，并最大限度地激发员工积极性，挖掘公司员工的创造力和潜在动力，推动公司持续发展。

#### **（五）优化投资回报机制，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

为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对利润分配做出制度性安排，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公司章程》中制定了利润分配政策，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原则、实施现金分红条件、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分配利润期间间隔和比例及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等条款。未来，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分红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确保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得到保护。

### **六、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为确保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5、未来公司如有制订股权激励计划的，本人承诺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6、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承诺，如违反本承诺或拒不履行本承诺给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同意根据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7、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按照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修订相关制度，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特此公告。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8月24日